证券代码：002795　　证券简称：永和智控　　公告编号：2026-008

永和流体智控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永和流体智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6年1月16日以电话及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临时会议的通知。2026年1月19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临时会议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会议由董事长魏璞女士召集，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在保证全体董事充分发表意见的前提下，本次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内部审计机构负责人的议案》。

因公司内部审计机构负责人万蒙先生因个人原因离职，离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为保证公司内部审计工作正常开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以及《内部审计制度》等相关规定，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名，董事会同意聘任周晶女士为公司内部审计机构负责人，负责公司内部审计工作，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的《关于变更公司内部审计机构负责人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6-009号）。

（二）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转让普乐新能源科技（泰兴）有限公司51%股权及债权的议案》。

为进一步优化公司产业结构，实现公司资源的有效配置，提高上市公司发展质量，根据公开挂牌通过场内公开竞价方式确认的价格，同意公司将持有的普乐新能源科技（泰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兴普乐”）51%股权及公司对泰兴普乐的债权以0.0101万元的交易对价转让给一名待定受让方。若本次交易未能顺利完成，并同意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的代理人负责具体实施该事项，包括但不限于：按1.00元转让底价重新挂牌、与意向受让方沟通、签署具体的交易合同、办理产权过户的相关变更登记手续等。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的《关于转让普乐新能源科技（泰兴）有限公司51%股权及债权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6-010号）。

（三）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公司拟于2026年2月4日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召开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股权登记日为2026年1月30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的《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临2026-011号）。

三、备查文件

《永和智控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永和流体智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19日

证券代码：002795　　证券简称：永和智控　　公告编号：2026-009

永和流体智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内部审计机构负责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永和流体智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月1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内部审计机构负责人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内部审计机构负责人离任情况

公司董事会近期收到内部审计机构负责人万蒙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因个人原因，万蒙先生申请辞去公司内部审计机构负责人职务，辞去上述职务后，万蒙先生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公司董事会对万蒙先生在担任内部审计机构负责人期间为公司发展和内部审计工作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二、聘任内部审计机构负责人情况

为保证公司内部审计工作正常开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以及《内部审计制度》等相关规定，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名，董事会同意聘任周晶女士（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内部审计机构负责人，负责公司内部审计工作，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特此公告。

永和流体智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19日

附：周晶女士简历

周晶，1996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中级会计师，中国注册会计师。2023年4月至今在永和流体智控股份有限公司工作。

周晶女士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高管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及《公司章程》要求的任职条件。

证券代码：002795　　证券简称：永和智控　　公告编号：2026-010

永和流体智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转让普乐新能源科技（泰兴）有限公司51%股权及债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永和流体智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永和智控”）拟根据公开挂牌通过场内公开竞价方式确认的价格，以0.0101万元的交易对价转让控股子公司普乐新能源科技（泰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兴普乐”）51%股权及公司对泰兴普乐的债权给一名待定受让方。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2、本次交易存在交易成功与否的风险，若本次交易未能顺利完成，将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的代理人负责具体实施该事项，包括但不限于：按1.00元转让底价重新挂牌、与意向受让方沟通、签署具体的交易合同、办理产权过户的相关变更登记手续等。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3、本次交易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一、交易概述

1、为进一步优化公司产业结构，实现公司资源的有效配置，提高上市公司发展质量，公司于2025年10月10日、2025年10月2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临时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及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公开挂牌转让普乐新能源科技（泰兴）有限公司51%股权及债权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转让控股子公司泰兴普乐51%股权及公司对泰兴普乐的债权，并同意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的代理人负责具体实施该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0月14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刊登的《关于拟公开挂牌转让普乐新能源科技（泰兴）有限公司51%股权及债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1）。

2、2025年11月4日至2025年11月17日，公司在西南联合产权交易所（以下简称“西南联交所”）首次公开挂牌转让泰兴普乐51%股权及公司对泰兴普乐的债权，挂牌价格为人民币3,049.00万元。截止2025年11月17日17:00公告期满，无意向受让方报名参与投资。

为继续推进公开挂牌转让泰兴普乐51%股权及债权事项，2025年11月20日至2025年11月26日、2025年12月1日至2025年12月5日、2025年12月9日至2025年12月15日、2025年12月17日至2025年12月23日，公司在西南联交所第二次、第三次、第四次、第五次公开挂牌转让泰兴普乐51%股权及公司对泰兴普乐的债权，挂牌转让底价分别为2,439.20万元、1,829.40万元、1,219.60万元、609.80万元。截止上述公告期满，公开挂牌公告期内均无意向受让方报名参与投资。

鉴于前五次公开挂牌公告期内未能征集到符合条件的意向受让方，公司继续推进第六次挂牌转让，第六次挂牌转让底价为1.00元，挂牌公告期为2025年12月26日起至2026年1月4日止。本轮公开挂牌通过场内公开竞价方式确认一名待定受让方，最高报价为0.0101万元，其报价符合挂牌条件。根据《公司法》等相关规定，泰兴普乐的其他股东享有同等条件下的优先购买权，若泰兴普乐其他股东放弃行使优先购买权，则最高报价方成为受让方；若泰兴普乐其他股东行使优先购买权，则泰兴普乐其他股东成为受让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1月5日、2025年11月20日、2025年11月21日、2025年11月29日、2025年12月2日、2025年12月10日、2025年12月18日、2025年12月26日、2025年12月27日、2026年1月7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刊登的《关于公开挂牌转让普乐新能源科技（泰兴）有限公司51%股权及债权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55、2025-063、2025-065、2025-068、2025-070、2025-078、2025-081、2025-086、2025-089、2026-001）。

3、2026年1月19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普乐新能源科技（泰兴）有限公司51%股权及债权的议案》，根据公开挂牌通过场内公开竞价方式确认的价格，同意公司将持有的泰兴普乐51%股权及公司对泰兴普乐的债权以0.0101万元的交易对价转让给一名待定受让方。若本次交易未能顺利完成，并同意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的代理人负责具体实施该事项，包括但不限于：按1.00元转让底价重新挂牌、与意向受让方沟通、签署具体的交易合同、办理产权过户的相关变更登记手续等。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第六次公开挂牌转让泰兴普乐51%股权及债权通过场内公开竞价方式确认一名待定受让方，交易对手方的基本情况以最终成交为准。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普乐新能源科技（泰兴）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1283MA27QNPT8E

3、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4、注册地址：泰兴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创路西侧168号

5、成立日期：2022年9月19日

6、注册资本：6122.449万人民币

7、法定代表人：欧文凯

8、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货物进出口；新兴能源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电池销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家用电器研发；家用电器制造；家用电器销售；家用电器零配件销售；电子产品销售；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元器件批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9、历史沿革

（1）泰兴普乐成立于2022年9月19日，初始注册资金3,000.00万元，由自然人欧文凯和自然人向亮睿共同投资设立，初始设立时泰兴普乐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欧文凯	2,970.00	99.00
2	向亮睿	30.00	1.00
合计		3,000.00	100.00

（2）2023年1月3日，公司对泰兴普乐增资3,122.4490万元，增资后的股东出资及持股比例情况如下表：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永和流体智控股份有限公司	3,122.4490	51.00
2	欧文凯	2,970.00	48.51
3	向亮睿	30.00	0.49
合计		6,122.4490	100.00

10、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否

11、交易标的权属情况：本次交易标的为公司持有的泰兴普乐51%股权及公司对泰兴普乐的185,207,681.10元债权，交易标的产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债权债务转移情况，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12、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26,300.90	30,041.75
负债总额	58,571.62	56,078.20
净资产	−32,270.72	−26,036.45
项目	2025年1−9月（未经审计）	2024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	5.88	695.49
营业利润	−5,517.23	−19,409.30
净利润	−6,234.27	−19,494.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8.40	−7,398.53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1、转让方：永和流体智控股份有限公司

2、转让价格：根据公开挂牌通过场内公开竞价方式确认的价格，公司拟将持有的泰兴普乐51%股权及公司对泰兴普乐的债权以0.0101万元的交易对价转让给受让方。

目前尚未签署交易协议，公司将在签署正式的转让合同后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涉及出售资产的其他安排

本次交易不涉及人员安置、土地租赁、债务重组等情况。

六、授权情况

为此次转让事项的推进所需，若本次交易未能顺利完成，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的代理人负责具体实施转让事项，包括但不限于：按1.00元转让底价重新挂牌、与意向受让方沟通、签署具体的交易合同、办理产权过户的相关变更登记手续等。

七、出售资产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转让泰兴普乐51%股权及公司对泰兴普乐的债权目的为优化公司产业结构，实现公司资源的有效配置，提高上市公司发展质量。如本次交易顺利完成，公司将不再持有泰兴普乐股权，泰兴普乐将不再纳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八、风险提示

本次交易存在交易成功与否的风险，公司将根据交易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九、备查文件

1、《永和智控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临时会议决议》；

2、《上市公司交易情况概述表》。

特此公告。

永和流体智控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月19日

证券代码：002795　　证券简称：永和智控　　公告编号：2026-011

永和流体智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2月4日14:5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2月4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2月4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1月30日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2026年1月30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前述全体股东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天府三街88号5栋23层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转让普乐新能源科技（泰兴）有限公司51%股权及债权的议案》	√

1、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详情参见2026年1月20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文件。

2、上述提案1.00属于股东会普通决议事项，由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1/2以上通过。

3、为充分尊重并维护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将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时间：2026年2月2日至2026年2月3日上午9:00-11:00，下午13:30-16:30。

2、登记地点：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天府三街88号5栋24层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3、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信函或者电子邮件方式登记。

（1）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须持有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或护照）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附件2）、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出席的，须持有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及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应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效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传真或信函以抵达公司的时间为准，信函上请注明“出席股东会”字样。

4、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魏璞、李丽霞

联系电话：0576-87121675，传真：0576-87121768

电子邮箱：dongmi@yhvalve.com

5、注意事项：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所要求的证件到场；会期半天，与会股东或代理人的食宿费及交通费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永和智控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永和流体智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19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795”，投票简称为“永和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6年2月4日上午9:15-9:25，9:30-11:30和下午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2月4日上午9:15—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2025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本人）出席永和流体智控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并于本次股东会按照下列指示就下列议案投票，如没有作出指示，代理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表决，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本单位（本人）承担。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转让普乐新能源科技（泰兴）有限公司51%股权及债权的议案》	√			

委托人盖章（签名）：

委托人营业执照或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委托书有效期限：自本次股东会召开之日起至会议结束止。

备注：

1、上述审议事项，委托人可在“同意”、“反对”或者“弃权”方框内划“√”，对同一审议事项不得有两项或多项指示；

2、委托人为法人股东的，应加盖法人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字。

证券代码：002065　　证券简称：东华软件　　公告编号：2026-004

东华软件股份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及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东华软件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月19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及担保的议案》，具体内容如下：

一、担保情况概述

基于经营发展需要，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神州新桥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神州新桥”）拟向合作银行申请授信业务，具体授信银行及担保情况如下：

1、神州新桥拟向广发银行北京顺义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70,000万元（含原有授信），其中敞口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额度期限一年。神州新桥在使用敞口额度时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具体业务品种以银行签订合同为准。

2、神州新桥拟向中国建设银行北京安华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2,000万元，其中经营周转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5,000万元，非融资性保证额度不超过6,000万元，低风险额度不超过1,000万元，额度期限一年。神州新桥在使用经营周转类额度及非融资性保证额度时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具体业务品种以银行签订合同为准。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和《公司章程》等相关制度的规定，本担保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北京神州新桥科技有限公司

1、成立日期：2001年7月30日

2、注册地点：北京市海淀区西三环北路89号12层B-08号

3、法定代表人：吕兴海

4、注册资本：人民币50,000万元

5、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计算机系统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电子产品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机械设备销售；通讯设备销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机械设备租赁；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对外承包工程；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机动车充电销售；充电桩销售；新能源汽车电附件销售；集中式快速充电站；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运营；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人工智能硬件销售；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人工智能理论与算法软件开发；人工智能通用应用系统；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人工智能公共服务平台技术咨询服务；软件销售；软件开发；互联网设备销售；云计算设备销售；信息安全设备销售；物联网设备销售；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人力资源服务（不含职业中介活动、劳务派遣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施工专业作业；建筑劳务分包；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互联网信息服务；基础电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6、神州新桥系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7、主要财务指标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2025年9月30日
资产总额	4,615,044,385.50	4,642,131,271.38
负债总额	3,117,896,707.45	3,087,800,805.81
净资产	1,497,147,678.05	1,554,330,465.57
资产负债率	67.56%	66.52%
项目	2024年1-12月	2025年1-9月
营业收入	5,442,027,663.32	3,053,353,029.87
利润总额	175,181,356.77	63,264,630.86
净利润	167,026,740.17	58,152,881.00

注：神州新桥2024年12月31日财务数据已审计，2025年1-9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8、经核查，神州新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信用状况良好。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担保事项尚未签署协议，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审议批准后，公司将在上述担保额度内与银行签订《保证合同》，实际担保金额、担保期限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与银行实际签署的协议为准。担保性质为连带责任保证。

四、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被担保人神州新桥系公司全资子公司，为满足其业务发展对资金的需求，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符合公司发展的要求。董事会对被担保人资产质量、经营情况、行业前景、偿债能力、资信状况等进行全面评估，认为被担保人经营情况稳定，资信状况良好且有足够的偿还债务能力。

公司为其担保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情形，不会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不存在资源转移和利益输送的情形。综上，董事会同意上述担保事项。

五、累计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担保总额为人民币32.75亿元，皆为公司对子公司提供担保，占2024年末公司经审计净资产的26.31%。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无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

六、备查文件

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东华软件股份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六年一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002065　　证券简称：东华软件　　公告编号：2026-006

东华软件股份公司关于公司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1、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东华软件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出资人民币30,000万元对外投资设立“东华数智科技（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华数智”），占注册资本100%。

2、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于2026年1月19日上午10:00以通讯表决的方式进行，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了《关于公司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本次对外投资事项的审批权限在董事会对外投资权限内，无需经股东会批准。

3、公司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设立新公司的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东华数智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2、地址：北京市丰台区富丰路2号2-10幢5层606号

3、法定代表人：许笕昌

4、注册资本：人民币30,000万元

5、业务范围：人工智能理论与算法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人工智能公共服务平台技术咨询服务；基于车联网技术的整体解决方案设计、咨询、服务及相关软硬件的开发、销售；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推广、技术交流、技术转让；计算机系统服务；数据处理；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服务、公共软件服务；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通讯设备；承接工业控制与自动化系统工程、计算机通讯工程、智能楼宇及数据中心计算机系统工程；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智能控制系统集成；智能农业管理；大数据服务；数据处理服务；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互联网数据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安全设备销售；物联网技术研发；物联网设备销售；物联网技术服务；云计算设备销售；软件外包服务；软件销售；云计算装备技术服务；软件开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以上各项以公司登记机关核定为准）。

6、股权结构：公司持有东华数智100%的股权。

以上各项内容以最终工商登记为准。

三、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投资为公司出资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不需要签订投资协议。

四、对外投资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1、投资目的

公司本次设立全资子公司，定位为AI与大数据新兴业务的研发转化、全球技术及交付中心。该全资子公司将整合公司人工智能及大数据资源，搭建统一智能业务平台，助力公司实现从项目驱动到产品与平台驱动的战略转型，提升全国智能科技市场响应速度与服务能力，进一步完善人工智能领域战略布局。

2、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投资符合公司战略规划及经营发展的需要，对公司的长远发展和企业效益将产生积极影响。本次投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不存在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对外投资的风险

本次公司投资设立新公司尚需当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审批。新公司成立后在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宏观经济、行业环境、市场变化等因素的影响，对未来经营情况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六、备查文件

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东华软件股份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六年一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002065　　证券简称：东华软件　　公告编号：2026-005

东华软件股份公司关于注销下属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东华软件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月19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下属公司的议案》，同意注销东华智慧城市科技（苏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智慧城市”）及东华总部（山东）软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华总部（山东）”）。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注销事项在董事会权限范围内，无需经过股东会批准。本次注销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注销下属公司基本情况

（一）东华智慧城市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1、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505MA24HGA20X

2、住所：苏州高新区大同路16号智汇高科5楼501室

3、成立日期：2020年12月23日

4、法定代表人：柴敏

5、注册资本：人民币5,616.04636万元

6、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7、股权结构：公司持有苏州智慧城市90%的股权，全资子公司北京东华合创科技有限公司持有苏州智慧城市10%的股权。

8、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开发；软件销售；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云计算设备销售；信息安全设备销售；智能控制系统集成；智能农业管理；大数据服务；数据处理服务；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互联网数据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物联网技术服务；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9、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2025年9月30日
资产总额	38,935,166.54	38,935,174.94
负债总额	5,226.2	5,226.2
净资产	38,929,940.34	38,929,948.74
项目	2024年1-12月	2025年1-9月
营业收入	0	0
利润总额	−5,942,596.36	8.4
净利润	−5,942,596.36	8.4

注：苏州智慧城市2024年12月31日财务数据已审计，2025年1-9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二）东华总部（山东）软件有限公司

1、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103MA958H366F

2、住所：济南市市中区山东数字产业大厦306室

3、成立日期：2021年11月8日

4、法定代表人：裴伟锋

5、注册资本：人民币30000万元

6、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7、股权结构：公司持有东华总部（山东）100%的股权。

8、经营范围：一般项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软件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计算机系统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大数据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互联网安全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通信设备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9、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2025年9月30日
资产总额	70,045,296.48	70,020,172.55
负债总额	25,000	0
净资产	70,020,296.48	70,020,296.48
项目	2024年1-12月	2025年1-9月
营业收入	0	0
利润总额	−19,979,607.14	−123.93
净利润	−19,979,607.14	−123.93

注：东华总部（山东）2024年12月31日财务数据已审计，2025年1-9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二、本次注销的目的及影响

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后续经营计划，结合苏州智慧城市及东华总部（山东）的实际运营情况，为进一步优化内部管理结构，降低管理成本，提高运营效率，公司拟对上述两家下属公司进行注销。

本次注销下属公司事项符合公司战略布局和业务发展需要，有利于公司内 部资源优化，提高运营效率。本次注销完成后，苏州智慧城市及东华总部（山东）将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对公司整体业务发展和财务状况无实质性影响，也不会对公司整体业务推进及盈利水平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办理清算及注销登记的相关手续。

三、备查文件

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东华软件股份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六年一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002065　　证券简称：东华软件　　公告编号：2026-003

东华软件股份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东华软件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于2026年1月14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和会议议案，会议于2026年1月19日上午10:00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9人，会议由董事长薛向东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与会董事经过认真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1、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同意公司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申请综合授信人民币100,000万元，敞口36,000万元，敞口担保方式为信用免担保，非敞口金额由公司自有合法资金提供全部保证金担保，授信期限一年。

同意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市分行申请授信额度人民46,000万元，其中经营周转类额度人民币36,000万元，非融资性保证额度人民币9,000万元，低风险额度人民币1,000万元，有效期十二个月。

2、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及担保的议案》；

详见2026年1月20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及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4）。

3、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下属公司的议案》；

详见2026年1月20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注销下属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5）。

4、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详见2026年1月20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6）。

三、备查文件

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东华软件股份公司
董事会
二零二六年一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002909　　证券简称：集泰股份　　公告编号：2026-004

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继续为公司经销商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次